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 2021年 11月 29日、11月 30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11 月 25 日、11 月 26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公司已于 2021 年 11 月 27 日披露了《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2021 年 11 月 29 日公司股票再次涨停,公司披露了《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2021 年 11 月 30 日公司股票再次涨停。鉴于短期内公司股票价格波动巨大,公司现对有关事项和风险说明如下,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11 月 30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 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 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浙江桐本投资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彭志恩 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 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 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 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组、重大 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 报道及市场传闻,也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 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经公司自查,本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我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主要产品是原料药和中间体,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具体经营数据等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定期报告及相关公告为准。

(二) 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截止 2021 年 11 月 30 日收盘,公司股票的静态市盈率为 54.91,滚动市盈率为 57.35。根据同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行业数据,公司所处的"C27 医药制造业"的最新行业平均静态市盈率为 39.15,滚动市盈率为 31.97,公司估值较高。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审慎投资。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受市场需求、环保等因素影响,价格会发生波动。同时, 受新冠疫情影响,部分原材料供应受限,价格上涨较快。如果公司生产所需主要 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上涨或异常波动,而采购部门未能及时把握主要原材料价格 变动趋势,将可能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国际贸易环境变化风险

公司 2018 年至 2020 年境外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96.74%、97.56% 和 96.55%,公司境外业务占比高,受国际政治、经济环境变化影响较大,可能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五) 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以出口为主,外销业务主要以美元标价及结算,如果人民币对 美元大幅升值,公司外销产品市场竞争力将有所下降,同时产生汇兑损失,进而 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不存在其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 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 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 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 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五、其他说明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奥锐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日